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2/363/Add.1
1 October 1987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第四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 (h)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
通过的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裁军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页次

蒙古

2

87-23690

蒙古

〔原件：俄文〕

〔1987年9月8日〕

1. 根据大会第41/86C号决议第3段，蒙古政府就联合国如何进一步改进裁军研究方面的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2. 蒙古相当重视联合国在裁军研究方面的活动。蒙古认为裁军研究应当根据大会第十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有关条款来进行和更新。
3. 这类研究的基本目的应当是从实际上帮助目前关于武器限制和裁减的谈判。这类研究在动员世界舆论支持裁军目标中还应起到宣传和教育的作用。
4. 蒙古认为联合国裁军研究的数量增加过多，是没有道理的，在这个问题上，蒙古极其重视扩大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的作用。该委员会也许可以在大会就这一事务作出决定之前对某一项研究的用处及其优先地位作出决定。
5. 可以为进行裁军研究建立专家组。如果这样做，则政府专家组的成员应当是根据平等政治和地理分配选派的有关问题的称职专家。小组的规模应当合理而小型。
6. 在编写具体研究报告时，小组成员主要应采用官方的材料来源。
7. 裁军研究应当在严格的期限内进行，并应当节省地使用联合国的资源。
8. 蒙古原则上支持继续进行裁军方面最紧迫问题的各项研究，并认为这些研究应当有利于实现真正裁军的目标。但是，研究不应作为借口，来拖延和推迟裁军的具体步骤。
